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下午在汇鸿大厦2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现场参会5名，董事刘明毅先生、独立董事丁宏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承明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年度报告》

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报告文号：中兴华审字（2025）第 021270 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04,872,262.87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为更好地回报股东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现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22,424,331.92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6.4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ESG 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制定《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ESG 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2024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讨论，委员会对董事薪酬部分无异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部分委员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符合公司薪酬政策、考核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 2024 年度董事薪酬

会议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7 票回避。2024 年度董事薪酬事项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董事贾国荣先生任公司总经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借出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借出资金预算方案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69亿元的财务资助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12.32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总额。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全面预算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捐赠事项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投资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1. 2025年度股权投资计划**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2025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2025年度金融证券投资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金融证券投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2025年度套期保值业务投资计划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为规避和防范进出口业务汇率风险、降低风险敞口，提高子公司经营水平和抗风险能力，根据相关管控制度，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避免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提高子公司经营水平和抗风险能力，根据相关管控制度，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拟针对与自身业务相关的品种，以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交易的公平性原则，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12,118.86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以及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会议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关联董事刘明毅、董亮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会议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7 票回避。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晓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5月20日下午2:00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3）。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董事会听取报告事项：

（一）《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延龙）》

（二）《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丁宏）》

（三）《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巫强）》

（四）《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2024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五）《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控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